

昌吉市财政局

昌市财发〔2025〕17号

签发人：徐智琴

关于下达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的通知

昌吉市农业农村局：

为进一步推进乡村振兴事业发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结合我市实际，现拨付你单位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3718万元，支出列【2130505 农林水-巩固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生产发展】功能科目。

请你单位高度重视衔接资金的管理工作，不得更改资金用途，加快执行进度，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监督，确保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为加强对衔接资金的监督管理，紧密跟踪资金使用情况，提

高资金使用效益，请你单位按照要求及时报送相关进展情况并做好项目绩效及信息公开工作。



(联系人：韩玮玮 2528506)

抄送：存档（二）。

昌吉市财政局

2025年5月14日印发